公司代码：600025 公司简称：华能水电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袁湘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炳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6,601,878,504.75	168,365,446,404.34	-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412,967,666.24	44,256,523,692.38	13.9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43,442,818.57	8,139,900,535.99	46.73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315,471,556.04	11,313,870,795.09	4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64,984,436.00	2,244,941,904.79	11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14,037,581.96	2,431,656,105.10	114.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8	5.58	增加4.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2	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2	1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25,335.52	3,119,395.0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0,972.77	2,273,242.10	主要为递延确认的政府补助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3,390,373.97	65,743,314.49	主要为云铜股价变动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520,472.86	-420,242,533.51	主要为精准扶贫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0,026.68	-486,906.64	
所得税影响额	50,555,063.46	540,342.53	
合计	-56,069,501.76	-349,053,145.9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illegible]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数量	股东性质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9,072,000,000	50.40	9,072,000,000	无		国有法人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illegible]	[illegible]		无		国有法人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41,200,000	11.34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73,[illegible],068	1.52		未知		境外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33,536,300	0.19		未知		国有法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00	0.18		未知		国有法人
汇添富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汇添富基金公司股票型组合	28,708,694	0.16		未知		国有法人
[illegible]	20,687,653	0.11		未知		境外法人
[illegible]	19,189,307	0.11		未知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illegible]组合	17,836,455	0.10		未知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数量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4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41,2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33,536,300	人民币普通股	33,536,30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00
汇添富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汇添富基金公司股票型组合	28,708,694	人民币普通股	28,708,694
[illegible]	20,687,653	人民币普通股	20,687,653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截至2019年三季度末，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较上年期末大幅变动的原因：

（1）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末28,992.51万元，年初为0元，增加原因为公司本年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金融资产重新分类：将持有的云南铜业股份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FVTPL）的金融资产核算，在报表列报时列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

（2）应收票据本期末186,034.74万元，较年初增加50,220.51万元，增长36.98%。原因为云南电网公司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电费的比例增加。

（3）应收账款期末354,355.08万元，较年初增加116,534.78万元，增长49%。原因为本年产能扩大，发电量增加，应收电费增加。

（4）其他应收款期末24,225.18万元，较年初减少243,524.29万元，降低90.95%。原因为收回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23%股权转让尾款。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3,500.00万元，较年初减少2,681.86万元，降低43.38%。原因为收回部分到期的工银租赁保证金。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0元，较年初减少160,594.43万元。原因为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核算、列报。

（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末134,965.39万元，较年初增加134,965.39万元。原因为公司本年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金融资产重分类：将战略持有的、不以出售为目的各参股公司股权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FVOCI），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中列报。

（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3,490.00万元，较年初增加3,490.00万元。原因为公司本年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金融资产重分类：将持有的华能融科（海宁）股权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FVTPL），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中列报。

（9）在建工程期末884,367.74万元，较年初减少1,482,052.76万元，降低62.63%。主要原因为澜沧江上游电站新机组投产预估转固。

（10）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27,632.71万元，较年初减少34,251.25万元，降低55.35%。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成功抵扣。

（11）短期借款期末为528,987.80万元，较年初减少445,900.00万元，降低45.74%。主要原因为公司为控制综合融资成本，在风险可控范围内，对融资结构进行了适当调整，偿还了部分到期的短期借款。

（12）应付账款期末为23,241.34万元，较年初增加10,197.37万元，增长78.18%。主要为待支付的工程款、设备和材料等合同款。

（1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为518,776.80万元，较年初减少1,250,720.77万元，降低70.68%。主要原因为偿还了部分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

（14）其他流动负债期末1,010,000.00万元，较年初增加410,000万元，增长68.33%。主要是为降低资金成本，调整带息负债结构，本年增发的超短期融资券。

（15）长期应付款期末为20,015.31万元，较年初减少76,638.16万元，降低79.29%。主要是偿还了到期的融资租赁款。

（16）其他综合收益期末9,270.58万元，较年初增加4,246.39万元，增加84.52%。主要原因为由于汇率变动，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7）未分配利润期末833,491.04万元，较年初增加212,066.4万元，增加34.13%。主要原因为本年产能扩大，发电量增加，使净利润增加，扣除股利分红因素后，使得未分配利润增加。

2.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截至2019年三季度末，公司利润表项目较上年同期大幅变动的原因：

（1）营业收入本期发生1,631,547.16万元，同比增加500,160.08万元，增加44.21%。主要原因为本期发电量和电价同比增加，使得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2）营业总成本本期发生1,044,280.21万元，同比增加186,432.57万元，增长21.73%。主要原因为2018年9月之后的新增机组投产转固，原在建工程资本化利息转费用化使财务费用增加，折旧费用增加，且水资源费增加，导致营业总成本同比增加。

（3）其他收益本期发生227.32万元，同比减少23,821.21万元，下降99.05%。主要原因是增值税退税政策已终止，本年无增值税退税收入。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发生6,574.33万元，同比增加6,574.33万元。主要为划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5）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3,488.09万元，同比增加2,080.77万元，增长147.85%。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对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增长原因主要为部分应收款项的账龄变长，计提坏账比例相应提高。

（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86,498.44万元，同比增长116.71%。主要原因一是澜沧江上游乌弄龙、里底、黄登和大华桥水电站新增机组已陆续投产，公司装机容量增加，产能进一步扩大。二是确保清洁能源市场消纳，西电东送电量同比大幅增加。2019年前三季度发电量同比增加35.50%，营业收入同比增加44.21%。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精准扶贫捐赠事项。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精准扶贫工作，提出确保到2020年实现我国现行标准下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和云南省政府的号召，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扶贫开发政策和方针，加快推进云南省脱贫攻坚步伐，2016年公司与云南省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签订《帮扶云南省拉祜族、佤族脱贫攻坚实施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将于2016年至2019年每年投入5亿元，4年共计投入20亿元帮扶澜沧、沧源、双江、耿马四县的拉祜族、佤族聚居区，实施精准扶贫工作。截至目前，公司已累计投入资金19.16亿元人民币。

2.2017年6月19日，兰坪龙源石膏经贸有限公司就本公司黄登大华桥建管局修建公路造成其正在生产经营的矿区停产六年事宜向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赔偿因压覆和淹没矿产资源及修建公路给其造成的经济损失总计人民币25,475,740.57元（后在庭审中变更为3,459.49万元），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2019年3月25日，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2017）云01民初145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下属黄登大华桥建管局赔偿原告各项损失8,252,400元，未能清偿部分由公司承担补充责任；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并判决公司及黄登大华桥建管局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214,774.5元中的41,262元、鉴定费250,000元中的125,000元以及保全费5,000元。公司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9年10月22日，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本案进行开庭审理。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本案判决情况的通知。

3.2019年1月2日，公司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8）云01民初2871号）等资料，原告兰坪小格拉铜矿有限责任公司以公司下属黄登电站下闸蓄水导致其选矿厂被淹为由，提起诉讼，要求公司赔偿其选矿厂重建费用、尾矿库迁建期间停工等各项损失等合计13,600万元，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经公司申请，法院已追加云南省怒江州兰坪县人民政府为本案第三人。2019年5月24日，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本案进行开庭审理。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本案判决情况的通知。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袁湘华
日期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25 证券简称：华能水电 公告编号：2019-058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在昆明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0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亲自出席和委托出席的董事1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袁湘华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紫石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11%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紫石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11%股权，交易价款为人民币19.98亿元（不含直接相关税费），并授权董事长袁湘华先生办理产权交易相关手续，签订法律文书。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25 证券简称：华能水电 公告编号：2019-059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0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叶才主席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未发现参与《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未发生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25 证券简称：华能水电 公告编号：2019-060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紫石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11%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现金人民币19.98亿元收购紫石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石资本）持有的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中公司）11%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尚需金中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转让、修改金中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续进展可能存在受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股权收购目标或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按照"聚焦主业，建设世界一流水电企业"的战略部署，拟通过自建和收购的方式增加水电装机容量，服务公司高质量发展要求。公司拟通过现金方式收购紫石资本持有的金中公司11%股权，交易价格为19.98亿元（不含直接相关税费）。

（二）审议程序履行情况

2019年10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紫石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11%股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1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其他程序

根据金中公司《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会对股东转让出资作出决议，本次交易尚需金中公司股东会同意。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紫石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2幢501-01单元

法定代表人：刘鉴庸

注册资本：4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资产管理；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帐、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帐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帐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标的为紫石资本持有的金中公司11%股权，金中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昆明市红塔东路6号

法定代表人：舒福平

注册资本：779,739.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流域梯级的规划和前期工作；电站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流域各电站的运行调节调度；电能的生产和销售；水利水电物资设备采购；水利水电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涉及专项审批的凭许可证开展经营）。

（二）股权结构

金中公司于2005年12月16日成立，经过多次增资、股权变动，截至目前，金中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金额	出资金额：比例%	实收资本：金额	实收资本：比例%
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	436,653.84	56.00	436,653.84	56.00
大唐云南发电有限公司	179,339.97	23.00	179,339.97	23.00
紫石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5,771.29	11.00	85,771.29	11.00
云南省配售电有限公司	77,973.90	10.00	77,973.90	10.00
合计	779,739	100	779,739	100

（三）主要资产及财务状况

金中公司负责金沙江中游流域梯级的规划和前期工作，目前拥有已投产权益装机558.92万千瓦，其中：控股电站装机440万千瓦，参股电站权益装机118.92万千瓦；前期及在建电站装机720万千瓦。金中公司2018年（经审计）及2019年第三季度（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年份	单位	2018年	2019年9月
资产总额	亿元	289.24	286.97
负债总额	亿元	213.15	207.71
所有者权益	亿元	76.09	79.26
营业收入	亿元	26.88	24.28
净利润	亿元	0.80	3.27

数据来源：上海清算所

金中公司2018年财务报表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9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其他股东优先购买权放弃情况

金中公司现有其他3家股东，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大唐云南发电有限公司、云南省配售电有限公司均出具了放弃优先购买权的书面意见。

（五）交易标的权属情况

交易对方紫石资本承诺：交易标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交易标的股权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六）交易标的定价情况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定价主要参考公司2018年出售金中公司23%股权时的评估价格，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9月27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8）第010260号），此报告经国务院国资委授权的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备案，备案号为HNPG-2018-60，金中公司11%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23.4亿元，而此次实际收购价格低于评估值且为评估备案值的85.4%。

四、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及交易价格

出让方：紫石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让方：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紫石资本持有的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11%股权。

交易价格：人民币199,800万元（不含直接相关税费）。

（二）支付方式

双方约定，本次交易采用现金支付方式，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80,000万元，在标的工商部门受理标的企业提交的股权变更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60,000万元，在标的企业办理完成产权交易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价款59,800万元。

（三）合同的生效条件。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四）交接事项及过渡期损益

产权基准日为2018年12月31日，自产权基准日至交接日为过渡期，产权交易标的过渡期的损益由受让方享有或承担。

（五）合同终止

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内，未能将紫石资本持有的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11%股权过户给公司，本合同自行解除，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超过90日，若双方同意继续履行此协议，应签订补充协议确定延期日期。

五、本次股权收购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股权收购的目的

1.公司作为水电公司，聚焦发展水电主业。公司收购金中公司11%股权，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和国家建立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总体要求。金中公司拥有已投产水电权益装机558.92万千瓦，前期及在建水电装机720万千瓦。完成本次股权收购，可增加公司水电权益装机61.48万千瓦。

2.随着云南电力供需形势逐渐好转，外送通道打通，金沙江中游发电送出不再受阻，电力消纳得到保障，金中公司的盈利能力将稳步提升，有助于公司获得稳定的投资收益。

（二）股权收购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随着云南电力供需形势的好转，预计金中公司盈利状况逐步好转。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金中公司11%的股权，能享受金中公司分红收益，增厚公司业绩。

2.对公司发展的影响。

本次交易标的结构清晰，且公司以前年度曾持有金中公司股份，对金中公司相关情况较为熟悉，交易风险较小，本次交易可使公司增加权益装机容量，扩大权益资产规模，提高公司在云南省水电资源的占有比例，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六、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股权收购的后续进展可能存在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导致股权收购目标或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公司将根据后续情况及时披露事项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0600 证券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19-54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米大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贵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芸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调整前	上年度末：调整后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调整后
总资产（元）	31,853,636,377.55	31,852,046,876.87	31,852,046,876.87	0.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263,531,358.74	10,954,026,612.90	10,954,026,612.90	2.8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13,669,976.96	-5.05%	10,179,482,152.74	-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1,660,471.96	-24.35%	463,928,304.21	6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0,074,694.11	-33.48%	440,046,306.67	6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300,944,128.38	-9.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	-24.53%	0.259	63.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0	-24.53%	0.259	63.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5%	下降0.23个百分点	4.17%	提高1.54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83,194.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52,481.6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851,466.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72,537.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84,292.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27,001.00
合计	23,881,997.5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1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 数量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5.63%	1,175,905,950	701,495,66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0%	37,600,44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8%	31,868,11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4%	24,028,300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1.01%	18,161,948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8,470,98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7,750,46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7,000,060		
蔡洪雄	境内自然人	0.29%	5,136,905		
中国工商银行－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8%	5,042,9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4,410,283	人民币普通股	474,410,28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7,600,441	人民币普通股	37,600,44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1,868,115	人民币普通股	31,868,11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4,028,3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28,300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18,161,948	人民币普通股	18,161,948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8,470,981	人民币普通股	8,470,98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750,466	人民币普通股	7,750,46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000,06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60
蔡洪雄	5,136,905	人民币普通股	5,136,905
中国工商银行－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5,042,900	人民币普通股	5,042,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蔡洪雄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000,458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项目大幅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变动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456,180,000.00	197,800,000.00	258,380,000.00	130.63%	主要是应收电费的票据结算增加影响
其他应收款	83,372,353.82	57,399,381.75	25,972,972.07	45.25%	主要是应收参股公司股利及代垫项目前期费影响
开发支出	22,769,641.04	4,089,476.07	18,680,164.97	456.79%	主要是新增研发项目影响
应交税费	64,753,901.49	189,328,283.80	-124,574,382.31	-65.80%	主要是缴纳增值税和所得税影响
其他应付款	919,119,184.59	591,919,204.05	327,199,980.54	55.28%	主要是新增国开行专项贷款影响

2、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变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投资收益	23,622,829.04	73,937,115.55	50,314,286.51	-68.05%	主要是参股公司净利润同比减少影响
营业外收入	13,462,539.23	3,195,577.22	10,266,962.01	321.29%	主要是对供应商考核收入同比增加和收到保险赔偿综合影响
营业外支出	3,186,342.48	6,438,034.49	-3,251,692.01	-50.51%	主要是赔偿等支出同比减少影响
所得税费用	195,559,012.68	141,159,514.10	54,399,498.58	38.54%	主要是利润同比增加影响

3.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变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217,681.16	-305,195,860.32	-98,021,820.84	32.12%	主要是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影响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9年3月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公司拟通过向控股股东建投集团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秦皇岛秦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40%股权、河北张河湾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45%股权；3月22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7月24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召开工作会议，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行了审核，公司本次重组事项未能获得审核通过；9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不予核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文件；9月1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定继续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目前公司正积极与各方对发行方案进行论证与修改。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详细情况见公司于2019年3月7日、3月23日、7月24日、9月7日、9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按股权比例为参股公司山西国际能源裕光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11.52亿元。该事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参股公司山西国际能源裕光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326694?announceTime=2018-01-13）。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额12,000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41,480万元。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其他	无	河北银行	361,024,628.03	成本法计量	361,024,628.03	0.00	0.00	0.00	0.00	0.00	361,024,628.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	--
合计			361,024,628.03	--	361,024,628.03	0.00	0.00	0.00	0.00	0.00	361,024,628.03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米大斌

2019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00 证券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19-55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定于2019年11月14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1月14日14:30，会期半天。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1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1月13日15:00至11月1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会议方式：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股权登记日：2019年11月6日。

（五）会议出席对象：

1. 于2019年11月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六）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裕园广场A座17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草案）。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草案）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草案）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草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股东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请持单位证明信、法人代表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原件于2019年11月13日8:30-17:00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裕园广场A座17层

邮政编码：050051

联系电话：0311-85518633

传真：0311-85518601

联系人：孙原、郭嘉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详见本通知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备查文件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7年修订），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提示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00"；投票简称为"建投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年11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1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11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议案的投票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草案)	√			

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请在"表决意见"栏内相应项下划"√"，做出投票指示。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5、本授权委托书于2019年11月13日17:00前填妥并通过专人、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方为有效。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持有股数：

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600 证券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19-53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0月18日分别以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本届董事会现有董事9人，全部参与表决。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经通讯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草案）。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草案）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9年11月14日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备查文件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8日

公司代码：600530 公司简称：交大昂立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杨国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昕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潘许冰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35,467,120.40	1,433,752,750.98	2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3,486,253.73	903,233,601.57	11.10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33,052.50	-14,168,719.21	496.1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6,701,778.16	193,877,431.51	27.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005,042.87	82,923,861.85	1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577,551.12	37,785,063.03	-48.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6	5.21	增加4.5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9	0.106	12.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9	0.106	12.2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0,708.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709.80	6,259,411.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1,600.95	92,850,516.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6,236.60	-300,001.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52,925.44	-1,071,501.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915.77	-28,239.25	
所得税影响额	-797,402.87	-24,453,403.65	
合计	2,074,512.49	73,427,491.7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illegible]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数量	股东性质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3,184,187	18.3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519,530	13.5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illegible]	6.15	0	无		国有法人
[illegible]	38,226,06[illegible]	4.90	0	质押	38,226,06[illegible]	境内非国有法人
[illegible]	34,107,0[illegible]	4.37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illegible]	4.18	0	质押	[illegible]	境内非国有法人
[illegible]	[illegible]	2.7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illegible]株式会社	13,11[illegible]	1.68	0	无		境外法人
[illegible]投资有限公司	11,815,572	1.5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illegible]（集团）有限公司	10,37[illegible]	1.33	0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数量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3,184,187	人民币普通股	143,184,187
[illegible]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illegible]	34,1[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34,1[illegible]
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illegible]	13,11[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13,11[illegible]
[illegible]投资有限公司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illegible]（集团）有限公司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illegible]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报告期公司资产项目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增减率(%)
货币资金	137,129,830.11	220,562,894.99	-37.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430,987.46	23,420.70	61,516.38
应收账款	79,709,884.68	37,550,424.70	112.27
其他应收款	27,212,472.66	5,517,065.60	393.24
发放贷款及垫款	95,072,277.08	170,261,605.08	-44.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252,692,504.93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96,201,506.83	356,106,831.18	11.26
在建工程	36,515,534.34	95,885,192.66	-61.92
其他权益工具	9,804,360.53	0.00	0.00
无形资产	16,109,670.40	6,862,312.56	134.76
商誉	168,846,097.20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60,325,487.35	657,794.95	9,070.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12,690.06	170,256.58	5,193.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1,000,000.00	10,584,640.64	3,310.60
短期借款	190,000,000.00	240,000,000.00	-20.83
预收款项	6,057,207.68	2,752,838.45	120.03
应交税费	59,666,817.87	12,735,678.04	368.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462,487.89	28,748,947.02	19.87

1. 货币资金减少主要由于收购了上海仁杏100%的股份而支付的收购款。

2.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增加主要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权益投资工具科目核算。

3. 应收账款的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收购上海仁杏合并增加的应收款项。

4. 其他应收款的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收购上海仁杏合并增加的其他应收款项。

5. 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丧失了对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权，其资产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少主要由于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权益投资工具科目核算，且报告期处置了兴业证券。

7. 长期股权投资的增加主要由于本期丧失了对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权，采用权益法核算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8. 在建工程的减少主要由于松江工厂及湖南工厂的在建工程转固。

9. 其他权益工具的增加主要由于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权益投资工具科目核算。

10. 无形资产的增加主要由于收购上海仁杏合并增加的无形资产。

11. 商誉的增加主要是收购上海仁杏产生的商誉。

12. 长期待摊费用的增加主要由于收购上海仁杏合并增加的长期待摊费用。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主要由于收购上海仁杏合并增加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增加主要由于收购上海仁杏合并增加的经营收益权。

15. 短期借款的减少主要由于归还了5000万元的借款。

16. 预收款项的增加主要由于本期预收货款较年初增加。

17. 应交税费的增加主要由于本期公司计提应缴所得税费用。

18.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主要由于收购上海仁杏产生的评估增值带来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1.2报告期公司期间费用以及其他损益项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率
营业收入	246,701,778.16	193,877,431.51	27.25
营业成本	111,072,880.32	89,652,134.64	23.89
财务费用	2,310,829.46	-2,678,818.32	186.26
研发费用	14,453,646.89	10,242,943.62	41.11
营业外收入	5,253,463.06	2,226,942.68	135.90
所得税费用	26,239,369.79	12,552,434.39	109.04
少数股东损益	8,405,906.14	2,110,968.36	298.20

1. 营业收入的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收购了上海仁杏导致。

2. 营业成本的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收购了上海仁杏导致。

3. 财务费用的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增加了贷款导致。

4. 研发费用的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加大了研发投入导致。

5. 营业外收入的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收到财政扶持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导致。

6.所得税费用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减持兴业证券相应计提所得税费用。

7.少数股东损益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利润增加。

3.1.3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及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33,052.50	-14,168,719.21	496.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879,347.44	52,783,131.09	-668.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542,731.07	-130,432,869.59	222.32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2337万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4697万元。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减持兴业证券股份4995万股，同时支付6亿元收购上海仁杏的股权投资款。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取得长期借款收到现金2.3亿元。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于2019年2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2019年3月2日、4月2日、5月6日、6月4日、7月2日、7月30日、8月3日、9月3日、10月9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截止目前，公司尚未回购股份。

2.公司于2019年5月25日披露了《关于出售上海昂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存量房产的公告》，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上海昂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昂立房产"）以28,693,322.00元（人民币，下同）向杨立伟转让上海蕴川路1555号北上海商业广场63套商铺，共计1900.22平米。截止9月12日，产权转移登记过户手续已完成。

3.报告期内，公司松江分公司新生产厂生产线全面投产。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国平
日期	2019年10月28日